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商借教師 林琦培

電話：3322101#7521

電子信箱：fancy0706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中興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9月3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中字第113008239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五 (376735100E_1130082393_ATTACH1.pdf、
376735100E_1130082393_ATTACH2.docx)

主旨：函轉財團法人國語日報社辦理113學年度本市國中讀報實驗班徵選一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財團法人國語日報社113年8月26日113字第113000004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提升本市國中生閱讀力，開拓學習視野，財團法人國語日報社和PSA華科事業群慈善基金會、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共同推動「113學年度桃園市國中讀報教育計畫」，徵選國中讀報實驗班。
- 三、此計畫以國語日報社發行之《中學生報》作為讀報教材，提供班級學生兩人1報，另加教師1份。提供學生每人1本剪貼簿，每班教師1本讀報教育指南作為輔助教材。實施期間，辦理教師研習、學生活動等，以利讀報教育推動。
- 四、請貴校轉知有興趣之所屬教師即日起至113年9月10日上午「國語日報讀報教育資源網」(https://nie.mdnkids.com/events/2024Selection_b/)申請。



五、檢附113學年度桃園市國中讀報教育計畫申請辦法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中（含完全中學國中部）

副本：本局國小教育科



裝



訂

線